

# 第一職階勤雜人員統一管理的對外開考 報考職務能力評估程序聲明書

本人\_\_\_\_\_（姓名）、澳門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身份證編號\_\_\_\_\_，屬第一職階勤雜人員統一管理的對外開考（開考編號：003-2016-AUX-01）綜合能力評估程序的\_\_\_\_\_（合格；獲豁免）的投考人，准考人編號：\_\_\_\_\_。現根據第 14/2016 號行政法規第十五條第一款（一）項的規定，聲明擬報考下列部門於上述開考的職務能力評估程序：

部門名稱：\_\_\_\_\_

職務範疇：\_\_\_\_\_

投考人簽名（須與澳門居民身份證相符）

---

2017 年 8 月 日